

企业报价折扣证明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[2020]46 号)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仪征筑苑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组织的（单位名称）采购编号为 JSZC-321081-ZYDL-C2025-0018，（项目名称）2025 年全市交通信号灯及监控等设施维护项目 的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的小微企业承接。根据《工业和信息化部、国家统计局、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》(工信部联企业[2011]300 号)的规定，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小微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小微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2025 年全市交通信号灯及监控等设施维护项目，属于 其他未列明 行业；承接企业为（扬州国脉通信发展有限责任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95 人，营业收入为 13411.3468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8354.6569 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

企业名称（加盖 CA 电子公章）：扬州国脉通信发展有限责任公司

日 期：2025 年 10 月 10 日

备注 1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

行业名称	指标名称	计量单位	中型	小型	微型
其他未列明行业	从业人员（x）	人	$100 \leq x < 300$	$10 \leq x < 100$	$x < 10$

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

我单位非残疾人福利单位。

供应商全称（加盖 CA 电子公章）：扬州国脉通信发展有限责任公司

日 期：2025 年 10 月 10 日